

专项计划名称：长城证券-联合应收账款4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证券代码：263753

证券简称：24联4A1

证券代码：263754

证券简称：24联4A2

证券代码：263755

证券简称：24联4次

## 关于长城证券-联合应收账款4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管理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长城证券-联合应收账款4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自2024年12月6日由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设立并开始运作。专项计划设置优先A1级、优先A2级和次级三种资产支持证券，基本信息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分配方式	信用评级	年化收益率	发行金额（亿元）	未偿本金余额（亿元）
263753	24联4A1	2024/12/6	2027/10/21	按半年度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AAA	3.80%	9.10	9.10
263754	24联4A2	2024/12/6	2027/10/21	按半年度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AA+	4.00%	5.86	5.86
263755	24联4次	2024/12/6	2027/10/21	到期兑付	无评级	无预期收	0.01	0.01

						益率		
--	--	--	--	--	--	----	--	--

注：如上述预期到期日与 2027 年 10 月第 10 个工作日不符的，以 2027 年 10 月第 10 个工作日为准。

## 二、 管理人变更情况概述

### （一）变更管理人的名称、原因及生效时间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管理人发生变更，由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变更为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子公司”），变更生效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18 日。本次变更系证券公司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从事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所致。

### （二）新任管理人的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子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业务范围为证券资产管理业务。2023 年 6 月 9 日，资产管理子公司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营业执照。2024 年 11 月 18 日，资产管理子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流水号：000000073648），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证券资产管理。

### （三）变更的合法有效性

2023 年 4 月 25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78 号），核准长城证券通过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从事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现资产管理子公司已取得《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起，长城证券的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转移至资产管理子公司。

本专项计划《标准条款》已约定“若长城证券以独资或者控股方式设立了证券资产管理公司或其他中国法律允许担任专项管理人的子公司，则长城证券有权将其在本《标准条款》下计划管理人资格转

移由该(等)子公司承担,并无须就此项变更和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另行签订协议,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应当无条件同意并提供一切必要的配合”。

资产管理子公司的设立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批复,资产管理子公司已取得《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备从事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的资格,专项计划管理人由长城证券变更为资产管理子公司符合《标准条款》的约定,符合《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四) 变更后管理人的主要权利义务情况

长城证券管理的本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管理人将变更为资产管理子公司。专项计划项下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将由资产管理子公司承继,并由其履行管理人的职责。

上述管理人变更仅涉及专项计划管理人法人主体形式上的变更,并不涉及与专项计划相关的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的实质性变更。

### 三、 工作移交办理情况

变更后的管理人(资产管理子公司)将根据专项计划文件约定及交易所相关等业务指引,及时进行本专项计划后续信息披露和做好存续期管理。

### 四、 其他

无。

### 五、 管理人联系方式

本专项计划所有发送至新任管理人的通知、要求、指令等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齐为川、温子琪、龚成昊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1 层

联系电话：15602926801、19921317576

电子邮件：[qiweichuan@cgws.com](mailto:qiweichuan@cgws.com)、[wenziqi@cgws.com](mailto:wenziqi@cgws.com)、[gongchenghao@cgws.com](mailto:gongchenghao@cgws.com)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联合应收账款4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管理人变更的公告》盖章页)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8日



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8日

